

致：葵青區議會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

提呈人：盧婉婷議員, MH、莫綺琪議員、徐曉杰議員，以及潘志成議員, BBS, MH

日期：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一日

議題：關注葵青區兒童遊樂設施的安全隱患及管理問題

### 一、背景說明

近日接獲居民投訴，其女兒於 2026 年 1 月 16 日下午，在青衣海濱公園近青衣城的公共遊樂空間（以「貨櫃」攀爬滑梯塔為主體的歷奇設施，見下圖）玩耍時，手部被設施上外露的鋒利鐵絲勾傷出血。事件反映該新建設施存在安全風險。



## 二、具體問題

1. 設施維護及巡查漏洞：設施存在可能導致受傷的鋒利部件，反映日常巡查與預防性維護存在嚴重疏漏，未能保障使用者安全。
2. 聯絡機制缺欠：該場地沒有張貼任何康文署負責人的聯絡資訊，市民在遇到設施問題時無法第一時間通報管理方，延誤事故處理的時間。
3. 安全警示不足：設施出現明顯危險後，場地亦未及時張貼警告或暫停使用告示，對其他使用者構成潛在安全威脅。

## 三、查詢及建議

1. 查詢上述個案的詳細跟進情況，包括檢查紀錄、維修進度及與事主的聯繫狀況；
2. 建議對葵青區內所有遊樂設施進行全面的結構安全評估；
3. 建議在葵青區內所有遊樂設施張貼包含康文署場地負責人聯絡方式的告示，建立有效的公眾通報機制；
4. 建議檢討現有遊樂設施的日常巡查及保養機制，考慮制訂改善方案，防止同類事件發生。